

附錄三、現勘紀錄

一、水環境計畫第六批次初審暨現勘

苗栗縣政府 函

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
電子郵件：kenny80276@ens.miaoli.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水利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11011201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11年06月09日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六批次初審暨現勘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1年06月02日府水利字第1110105176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 二、本府原則預計於111年6月16日前提送計畫書至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請依與會各單位意見修正並做回應表於計畫書中後送府，俾利辦理後續。

正本：苗栗縣三義鄉公所、本府水利處（城鄉發展科）、本府水利處（下水道科）、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逢甲大學
副本：王小璘委員、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政部營建署、本府農業處（自然生態保育科）、本府工務處（推動工作小組）、本府農業處（推動工作小組）、本府教育處（推動工作小組）、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推動工作小組）、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推動工作小組）、本府水利處（水利科）（均含附件）

出席人員簽名冊
 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第六批次初審暨現勘會議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時間	111年6月9日 上午9時30分	地點	苗栗縣政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水情中心
主持人	楊明鏡代	記錄	吳國正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1	水利處	處長		
2	王委員小璘		書面意見	
3	經濟部水利署	丙也	顏宏哲 翁明倫 李紹華 陳育成	
4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李彥輝	
5	行政院 環境保護署			

出席人員簽名冊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6	內政部營建署	分隊長	徐英修 黃禹文	
7	本府農業處 (自然生態保育科)	科長	張華	
8	本府工務處 (推動工作小組)			
9	本府農業處 (推動工作小組)			
10	本府教育處 (推動工作小組)	副處長	徐建男	

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第六批次初審暨現勘會議

壹、時間：111年6月9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整

貳、地點：苗栗縣政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水情中心

參、與會人員：如簽到冊

肆、主持人：徐縣長耀昌(楊處長明鏡^代)

伍、會議紀錄：

通案意見

經濟部水利署：

1. 本計畫第六批次提案須屬已納入藍圖規劃內案件，且與縣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建構整體願景相扣合對齊，並經公民參與確認相關推動內容，且已達成共識者方可納入提案，請縣府檢送提案資料時一併提供目前藍圖規劃作業相關附件佐證資料，以供查核。
2. 請補充本案是否符合本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之相關規定(如：已完成規劃、防洪安全無虞、無用地取得問題、屬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範疇、生態檢核、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等)。
3. 本次提案第六批次各計畫內容請參酌水利署111年5月3日舉辦「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共學營意見，與縣府第六批次說明會、工作坊等相關公民參與之意見納入修正辦理。
4. 本署已於111年3月4日函頒本計畫第六批次適用之整體工作計畫書格式及評分表，請縣府依上開規定格式撰寫及自評分數，並建議依計畫主要評核(分)重點修正提案第六批次各計畫內容，以利後續送二河局評分委員會議，辦理審查及評分作業。
5. 為展現縣府爭取水環境計畫第六批次補助經費之積極度，以及加速水環境改善成效，本批次修正後之「計畫評分表」將針對「計畫執行進度績效」(10分)及「細部設計執行度」(5分)，予以評分及加分，提醒縣府將相關佐證資料於計畫書中展現，以利後續評分及加分。另如相關計畫可結合逕流分擔政策推動部分，亦可一併補附。
6. 考量本計畫係於110年8月9日核定各縣市政府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案，故本批次提案前置作業辦理之說明會、工作坊、會議或現勘等形式之公民參與作業，以110年8月以後為準。
7. 本次提案第六批次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後續請於111年6月15日前送二河局在地諮詢小組討論確認，並透過縣政府之府內機制排定優先順序。

8. 生態檢核及環境檢核資料，對於生態敏感區、生態關注圖、保育物種等請加強補充，尤其生態環境保育原則及棲地復育等措施，是否落實於計畫中執行等請具體說明。
9.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係為營造優質水環境改善案例，作為後續地方推動水域環境改善之示範，因此，建議縣府應於有限資源及施工量能下，評估最為優先改善區位，集中心力將其做好並加強推廣宣導。
10. 請確認提案之對應補助部會，是否與各會部之補助辦理工作內容相符。

內政部營建署：

1. 有關對應本署補助案件，綠水再生、頭份隆恩圳水岸綠廊整合建設計畫，其中部分經費係由本署「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請於計畫內容敘明，俾利其他權責機關明瞭，以利評估。

苗栗縣三義鄉勝興車站周邊區域水環境改善計畫

王小璘委員(書面意見)：

1. 請補充本計畫之規劃目標和願景。
2. P.1 圖 1 本計畫範圍不明確，請標示。
3. P.3 請補充本區土地使用現況、交通路網系統現況分佈圖、含汽、機、自行車、步道，及各類停車空間位置、土地權屬及分佈圖。
4. P3-請說明(並補充圖面)本區域是否有斷層帶？對水環境是否造成潛在影響？
5. P.8 對蛙類棲地池塘應有較明確的保護範圍，而非只是籠統的‘避開此區域’。
6. P.11 請敘明管理計畫內容，維護計畫呢？
7. P.13 圖 6 請標示計畫範圍，以利判讀與公、私有地之關連性。
8. P.14 請說明第 1-4 批次水環境核定案件與本計畫直接的關連性。
9. P.19 請提出本區域明確的西海岸及西部淺山生態網線網之縱向(南北)及橫向(東西兩側)範圍。並須避免與周邊土地使用現況(含生態、人文、產業等)產生衝突。
10. 請分析本區域近十年及未來十年之旅遊人次，並研擬初步旅遊規劃構想及遊程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

1. 本案主涉水質改善等相關事宜，建請改列提案之對應補助部會為環保署。
2. 另依計畫書第 7 頁，敘明本計畫支流西湖溪水質屬無(稍受)污染程度，推測可能為生活污水或遊憩區域廢水排入所致，常有惡臭傳出…，故本案建



二、水環境計畫第六批次生態檢核團隊現勘調查

「苗栗縣金色中港河口水環境整體改善計畫」

現地勘查說明會紀錄

- 一、時間：111年7月25日下午14時00分整
- 二、地點：官義渡生態公園
- 三、出席人：如簽到表
- 四、會勘建議：

鄭清海老師
1. 區域內紅樹林林相完整、蟹類種類、數量均甚可觀，可善加利用放大為觀光休憩亮點。
2. 官義渡公園為斯氏紫斑蝶遷徙中繼站之一，環境清幽、植栽種類繁多，維護完善，解說設施已初具雛形，可一併納入規劃讓已具環境教育場域優勢之公園成為水環境之亮點。
3. 現有解說設施有創意，但解說功能稍嫌不足，可再增設自導式解說牌，結合QR碼，配合埤內社區已完成之【埤內社區生態尋寶圖】探索摺頁，讓此區成為環境教育探索學習樂園。
4. 五福大橋下空間寬敞設施簡易，可善加規劃為休閒運動區及環境教育解說操作區，彰顯環教功能。
5. 區域內遊憩步道紊亂，宜重新規劃整理動線，讓遊客能更深入發現河口人文、自然生態之美。
李訓煌老師
1. 既無法與射流溝渠串聯改善水質，建議以生物棲地改善與環境營造為主。
2. 整體上如欲以復育或改善紫斑蝶，尤其是斯氏紫斑蝶的話，因其專一食草是武靴藤（羊角藤），宜大量加以種植。其次，再考慮其他紫斑蝶之食草如盤龍木、澤蘭屬植物如高士佛澤蘭等、桑科榕屬植物如榕樹、雀（烏）榕、牛奶榕等。
3. 目前河口區域發現有甚多外來種，建議利用本計畫棲地改善機會，設法予以移除。
苗栗縣自然生態學會
1. 建議結合社區環境教育活動的推廣，廣植紫斑食草羊角藤，及相關海洋教育的植物、海邊生物等可吸引遊客前往了解當地生態
2. 建議設置賞鳥區域可使活動更多樣性，河口的紅樹林生長狀況似乎對沙灘環境有影響值得關注。
埤內社區理事長廖雪美
1. 希望官義渡生態公園內植物園可新設抽水馬達避免大雨後積水無法排出導致園區內蜜源植物淹死。
2. 希望官義渡生態公園園區內可打井，讓園區內汲水幫浦可以取水。
3. 建議施作拱橋連接官義渡生態公園與瞭望台。
4. 希望能幫忙規劃園區內植物種植位置規劃與種植樹種推薦，吸引斯氏紫斑蝶前往園區，形成地方特色吸引遊客。

5. 希望可以協助招募培訓解說員，幫助介紹官義渡生態公園給遊客認識，促進遊客前往。
6. 希望改善甬船所部份內裝，並規劃官義渡公園園區內排水系統，幫助優化排水速度避免蜜源植物在大雨後淹死，有助於幫助蜜源植物生長，吸引斯氏紫斑蝶前往園區，並復育斯氏紫斑蝶形成地方特色吸引遊客前來園區。
7. 議導覽牌新增 QR CODE，可將 QR CODE 連結詳細的導覽資料，並於指示牌標註如需要解說人員可以聯繫場內社區幫忙導覽解說。

附錄_照片

現地勘查說明會照片



圖 1_官義渡公園環境照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



圖 2_現地勘查討論狀況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



圖 3_現地勘查討論狀況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



圖 4_官義渡園區告示牌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

「綠水再生-頭份隆恩圳水岸暨相關工作計畫」

現地勘查說明會紀錄

- 一、時間：111年7月25日上午10時00分整
- 二、地點：隆恩圳-紅不讓夜市
- 三、出席人：如簽到表
- 四、會勘建議：

李訓煌老師
1. 護岸緩坡化改善工程因經費變少已無法施作，建議在可種植懸垂性植物之處可以進行植栽，以增加自然度。
2. 除水質淨化設施改善水質外，局部渠段建議設法考量以水生植物防污、減污。
東庄里里長蕭珍纓
1. 希望隆恩圳改善水質後可營造親水環境，增加在地居民親水的機會。
蟠桃里里長黃玉桃
1. 建議將蟠桃里福德祠前方道路拓沉避免汽機車並排造成危險。
2. 可以編列經費適當移除過度生長的植物以美化隆恩圳環境，例如竹子等。
苗栗縣自然生態學會
1. 隆恩圳工程主要針對污水處理、排水溝渠整建綠地設施有助於促進都市化後民眾生活與水的距離，周遭為都市化環境也無生態相關議題。

附錄_照片

現地勘查說明會照片	
	
圖 1_隆恩圳環境狀況 拍攝日期:111年7月25日	圖 2_現地勘查討論狀況 拍攝日期:111年7月25日



圖 3_現地勘查討論狀況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



圖 4_現地勘查討論狀況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



圖 5_現地勘查討論狀況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



圖 6_隆恩圳水質汙染照
拍攝日期:111 年 7 月 25 日